
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询问通知书

沪市监总询通〔2024〕322024000155号

省又省（上海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：

为调查了解你公司涉嫌存在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的，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情形，请你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收到本询问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到上海市徐汇区柳州路615号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总队接受询问调查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五条第二款的规定，你有如实回答询问、协助调查的义务。

请携带以下材料：

- 公司签订的相关合同；
- 公司银行账户资金流水记录；
- 公司进销发票等相关财务凭证；
- 公司缴纳社会保险记录；
- 公司内部经营活动记录。

如你公司委托其他人员接受询问调查的，委托代理人应同时提供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。

办案人员：夏天、王雍龙

联系电话：021-64280999
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年9月13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，一份送达，一份归档。